

愛滋病信託基金

醫療和支援服務及宣傳和公眾教育

申請指引

目錄

背景.....	- 2 -
申請類別.....	- 2 -
資助種類.....	- 3 -
計劃資助.....	- 3 -
計劃的基本要求.....	- 4 -
優先行動領域.....	- 4 -
提交計劃申請書日期.....	- 5 -
計劃期限.....	- 5 -
項目資助.....	- 5 -
提交項目申請書日期.....	- 6 -
項目期限.....	- 6 -
計劃／項目的續期申請.....	- 6 -
申請資格.....	- 6 -
申請限制.....	- 7 -
處理申請的流程.....	- 9 -
處理醫療和支援服務申請的流程.....	- 11 -
處理宣傳和公眾教育申請的流程.....	- 11 -
接納申請及重新遞交.....	- 12 -
審批准則.....	- 13 -
開支預算項目.....	- 16 -
財政安排.....	- 18 -
針對項目撥款的財政安排.....	- 20 -
針對計劃撥款的財政安排.....	- 20 -
會計規定.....	- 23 -
成效監控及評估.....	- 24 -
進度報告及最後報告.....	- 25 -
計劃／項目內容或已獲批准項目的改動.....	- 28 -
免責條款.....	- 28 -
分享資料及答謝聲明.....	- 28 -
終止.....	- 29 -
申請及查詢.....	- 30 -

所有內容以英文版本為準

修訂日期: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背景

政府於 1993 年 4 月 30 日初步注資 3.5 億元成立愛滋病信託基金(基金)，目的是對受愛滋病病毒感染的血友病患者提供援助、加強醫療和支援服務，以及加深市民對愛滋病的認識。

2. 受託人是財政司司長法團，此乃單一法團，根據財政司司長法團條例第 1015 章產生。基金由特區首長委任的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委員會)管理。委員會轄下有三個小組，分別是愛滋病特惠補助金小組、醫療和支援服務小組及宣傳和公眾教育小組，負責審議各資助申請書。

3. 愛滋病特惠補助金小組負責審批特惠補助金的申請。醫療和支援服務小組負責審批有關感染愛滋病病毒／愛滋病人士的額外醫療及／或支援服務的撥款申請。宣傳和公眾教育小組則負責審批有關愛滋病的宣傳和公眾教育的撥款申請。兩個小組均會向委員會提出建議。

4. 這份文件載列有關醫療和支援服務及宣傳和公眾教育的申請指引。

申請類別

5. 申請分為兩個類別 — 醫療和支援服務及宣傳和公眾教育。醫療和支援服務的申請必須直接令感染愛滋病病毒／愛滋病患者和其家人受惠。宣傳和公眾教育的申請則須說明市民認識愛滋病病毒／愛滋病，培養他們憐憫愛滋病患者，灌輸預防愛滋病病毒／愛滋病的正確概念，讓目標社群明白預防愛滋病病毒／愛滋病要有責任感和相互

支持。申請書必須清楚列明有關申請所屬的類別。

資助種類

6. 根據活動的規模及期限，資助可分為兩類：

- 計劃資助(詳情請參閱第 7 至 14 段)，以及
- 項目資助(詳情請參閱第 15 至 19 段)。

計劃資助

7. 計劃資助沒有預設資助上限。

8. 計劃是以長期運作或週期性重複運作的原則設計，目的是維持有關愛滋病病毒預防及／或護理的成效。計劃亦涵蓋超過 50 萬港元的大型計劃。

9. 回應《香港愛滋病建議策略二零二二至二零二七年》¹的建議，申請以下 6 個高風險社群為目標人群並能針對《香港愛滋病建議策略二零二二至二零二七年》所列出的優先行動領域的計劃會優先考慮：

- (a) 男男性接觸者；
- (b) 愛滋病病毒感染者；
- (c) 少數族裔；
- (d) 跨性別人士；
- (e) 注射毒品人士；
- (f) 女性性工作者及其男性顧客；

¹ 香港愛滋病顧問局，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計劃的基本要求

10. 為了更有效地及有效力地投放資源，愛滋病信託基金所資助的計劃應：

- (a) 針對愛滋病感染最多的高風險社群，以男男性接觸者為最急切優先關注的社群，感染最肆虐的範籌應獲調配較多的資助；
- (b) 綜合監察和評估以確保在計劃不同的階段達致其目的。這樣亦可確保獲撥款者問責性及計劃的質素。並進一步發展及幹預活動提供指引。監察和評估在本地愛滋病活動規劃中應占重要及不可缺少的一環，並應在制訂和推行各種活動的不同階段中，進行監察和評估；
- (c) 動員有效的社區回應，鼓勵社群合作和支持難接觸社群和易感社群，加強機構之間的合作；
- (d) 根據最新情流行病疫情、策略研究所得結果和回應計劃的進展，以實證為本的方式，鑒定愛滋病預防和治理的需要；
- (e) 深入接觸高風險行為社群和易感社群。改變行為的幹預活動，應有針對性並必須為目標社群所接受。計劃及項目應鼓勵目標社群積極參與，加強溝通，賦予讓他們有能力，並務求達到更高的覆蓋面。

優先行動領域

11. 應針對由香港愛滋病顧問局所建議的優先行動領域。

提交計劃申請書日期

12. 愛滋病信託基金每年接受一次計劃申請，申請的截止日期是每年的七月底的最後的一個工作天。

計劃期限

13. 計劃可由多個項目組成。申請人可提交涵蓋多個項目的計劃，為期最長三年。

14. 成功獲批計劃資助的申請人(“獲撥款者”)，應在三年內完成計劃。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只會在非常特殊的情況下，考慮批准延長計劃期限。

項目資助

15. 項目是一次性的活動，通常以短期內推行的原則設計，項目須在一年之內完成。

16. 每個項目的資助上限為 50 萬港元。

17. 項目資助的申請不受**第 9 段**所述的香港愛滋病顧問局建議的高風險社群。不在高風險社群內但具有意義和妥善計劃的建議書亦可獲得考慮。

提交項目申請書日期

18. 愛滋病信託基金每年接受兩次申請，截止日期分別是每年的一月及七月的最後一個工作天。

項目期限

19. 成功獲批項目資助的申請人，應在一年內完成項目。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只會在非常特殊的情況下，考慮批准延長項目期限。

計劃／項目的續期申請

20. 計劃／項目如需在有關期限屆滿後續期，申請人須再次提交申請表格，並接受同一套審批程式(詳情請參閱**第 33 段**)。申請人還須證明該計劃／項目在公共衛生方面有持續的需要，並顯示獲資助計劃／項目有良好的成效和往績。

21. 為了加快處理續期申請，現有計劃負責人可在現有計劃第 2 年推行時向委員會遞交續期申請，以便委員會提早作出考慮。申請人須先提交進度報告，委員會才考慮其申請。委員會會根據進度報告的內容而考慮其續期申請。申請結果會在現有計劃完結前通知申請人，該申請人可妥善就計劃續期作好準備和制定未來三年的預算。

申請資格

22. 各類機構，包括學術組織、政府部門、公營服務機構、非政府機

構及專業團體，均可向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申請撥款資助。

23. 機構的負責人(即行政總裁、董事、主席等)或首席研究員須代表有關機構提出撥款申請。機構或社團必須已根據第 151 章《社團條例》登記；學校必須已根據第 279 章《教育條例》登記；公司則必須在香港以內成立為法團。

24. 基金不接受個人申請。

25. 機構可與其它機構合作推行建議的計劃／項目，。而申請人最好是由主導機構以自己的名義提出並須遵從和遵守基金撥款的所有條款及條件。

申請限制

26. 計劃及項目的撥款申請必須屬非牟利性質。計劃／項目所得的全部收入須用作推行計劃／項目的目標。詳情請參閱**第 58 段**。

27. 計劃／項目撥款均屬單一次性質。愛滋病信託基金不會就計劃／項目的完成或續期提供額外資助，或該計劃／項目日後的經常性開支負上任何責任。

28. 為避免重複資助和確保撥款有效運用，申請獲批的計劃負責人一般不會再獲批項目資助，反之亦然，委員會指明的特別情況或應委員會所邀而獲得豁免者除外。

29. 如提出申請的計劃／項目有其它資助來源，或正在向其它公營或

私營機構申請資助，則須說明其它的資助來源、已獲批的資助額或申請發放的資助額等詳情。申請人必須避免就同一個計劃／項目接受重複的資助²，並須保證建議書內的計劃／項目活動的資助沒有與獲其它公營或私營機構的資助重疊。如有重複的資助，受讓人須把整筆撥款退還給受託人。在同一個活動並沒有重複接受其它資助的前提下，申請人是可以接受其它資助³。如申請同時涉及其它資助，申請人必須在申請書上清楚注明，申請人亦必須以書面通知委員會。

30. 申請人須填寫申請表格，該表格可於愛滋病信託基金網站 <http://www.atf.gov.hk/tc/forms/forms2.html> 下載，並通過電郵 atf@dh.gov.hk 提交。申請人須嚴格遵守申請表格的格式要求。申請人還須以中英文填寫申請表格甲及乙部分，以及計劃／項目的目標和指標。申請人可以提交補充資料，但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並無義務考慮這些補充資料。申請人必須確保提供足夠資料，以便基金秘書處迅速處理申請。基金秘書處可要求申請人提供遺漏的重要資料，但此舉可能會造成不可避免的延誤及逾期情況，但基金秘書處無責任提示申請人提交遺漏的重要資料，和為此而申請延誤及逾期而負責。

31. 如計劃／項目的目的是為高風險社群提供一些有關愛滋病預防服務以及為愛滋病患者提供一些治療/照顧/支援的服務，請填妥“申請表甲”。其它申請不包括以上的範圍的，例如就新發現作出的研究計劃、闡釋論據或應用新的學說等，請填妥“申請表乙”。

32. 必須根據申請表格上要求的資料填妥，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小組才會作出評審。如申請人未能在限期內提交所需資料，該申請會被視為不完整的申請及不會被進一步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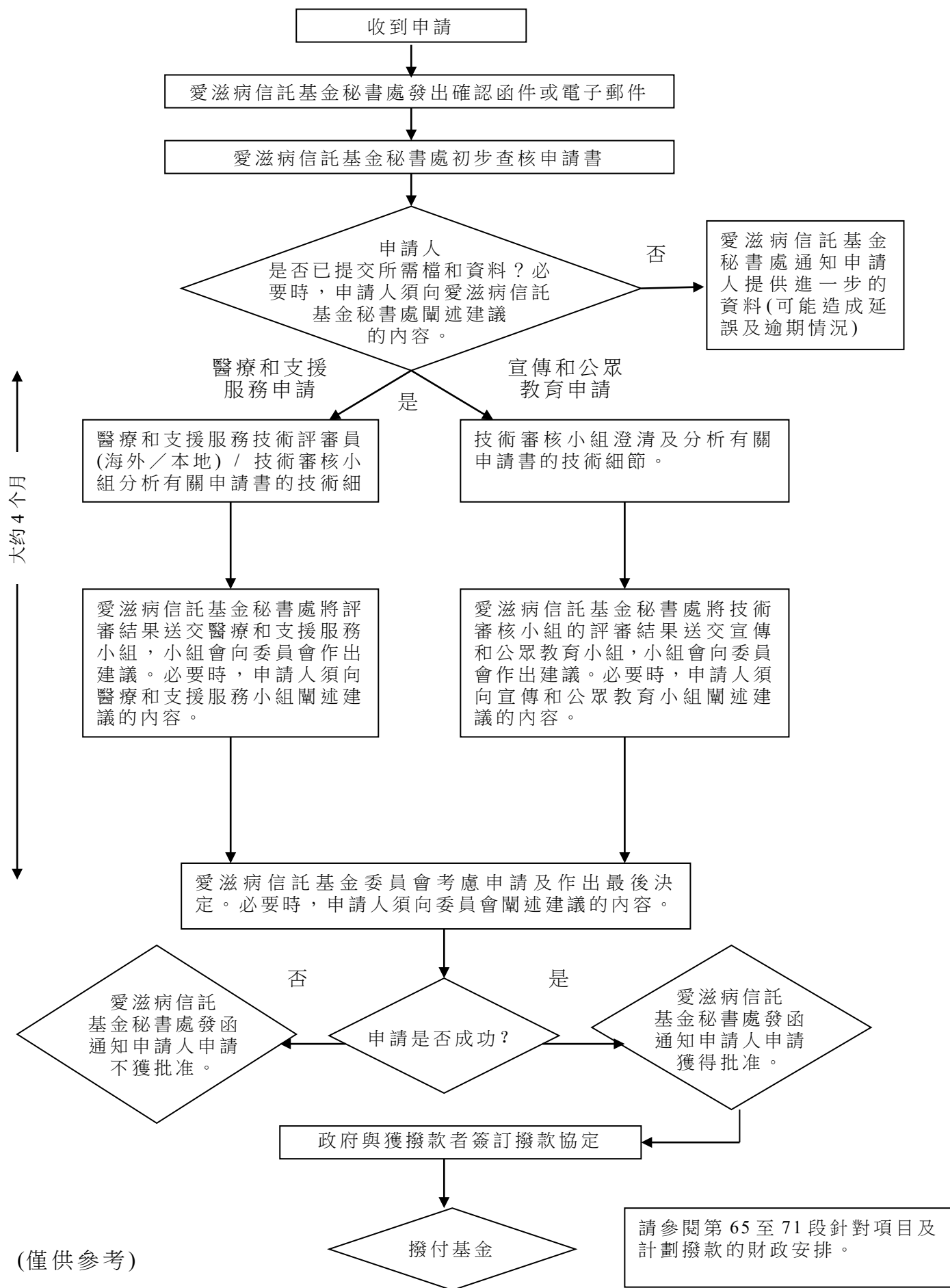
2 每一項條款只能接受一個資助來源

3 申請人可接受多一個資助來源，但已被愛滋病信託基金資助的條款決不能接受任何資助

處理申請的流程

33. 申請必須在限期前送抵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逾期申請只會留待下一輪再作考慮。基金秘書處接到申請後，會於十天內發出確認函件或電子郵件認收申請。當所有必需資料齊備後，基金秘書處一般會在 6 個月內通知申請人有關申請結果。為及時發放基金，基金秘書處將會首先通知申請獲批者。下列流程圖(一)顯示評估申請書的流程：

流程圖(一)：愛滋病信託基金評估申請書的流程



34. 收到申請後，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將進行初步查核，以確保申請書已填妥，及建議書符合整體的資助準則。

處理醫療和支援服務申請的流程

35. 醫療和支援服務申請將會交予兩名相關範疇的**技術評審員**(海外或本地)作出獨立的評審。每名技術評審員會就申請向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提交技術審核報告。至於為愛滋病病毒感染者／愛滋病患者提供服務的申請，則會交由技術評審小組審議。作出技術審核時會考慮下列因素：

- (a) 目標；
- (b) 方法；
- (c) 納入的評估機制；
- (d) 基本要求；
- (e) 針對高風險社群；及，
- (f) 優先行動領域。

36. 每名審核人員會就申請書評分。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會將兩份技術審核報告交予醫療和支援服務小組考慮。醫療和支援服務小組會向愛滋病信託委員會提出建議，供其作決定及審批。委員會會考慮技術評審員的報告、醫療和支援服務小組的建議和受託人決定的其它因素而作決定。

處理宣傳和公眾教育申請的流程

37. 宣傳和公眾教育申請將會交予**技術審核小組**作出評審。技術審核

小組或會舉行會議討論有關申請，並就每項申請擬備技術審核報告，提交**宣傳和公眾教育小組**。作出技術審核時會考慮下列因素：

- (a) 目標；
- (b) 方法；
- (c) 納入的評估機制；
- (d) 計劃資助的基本要求；
- (e) 針對高風險社群；及，
- (f) 優先行動領域。

38. 技術審核小組會就申請書評分。宣傳和公眾教育小組會向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提出建議，供其作決定及審批。委員會會考慮技術評審員的報告、宣傳和公眾教育小組和受託人決定的其它因素而作決定。

39. 為了讓小組／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更清楚瞭解申請書的詳細內容，申請人或須提交補充資料，或向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宣傳和公眾教育小組或醫療和支援服務小組，又或委員會闡述建議的內容。基金秘書處將會作出適當的安排，確保所有申請人都有平等機會闡述他們的計劃／項目建議書。

接納申請及重新遞交

40. 申請書會被“接納”、“否決”或“建議重新遞交”。無論申請獲批准或不獲批准，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會將技術評審員／技術審核小組／相關的小組／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的意見轉述予申請人。遭否決的申請必須根據技術評審員／技術審核小組／相關的小組／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的意見作出修改，並只能留待下一輪再次提交。值得支

持但技術性不足的建議書將會被建議作出修改及重新提交。如建議書需作出修改或增加必要資料，基金秘書處會代表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其下小組聯絡申請人以作跟進。重新遞交的申請須經過相同的評審流程。

41. 申請如獲批准，申請人將須簽署附加在批准書中的“接受愛滋病信託基金撥款確認書”。該批准書、愛滋病信託基金撥款確認書、本申請指引、該申請獲批者所提交的建議書和預算(以按政府規定作出修改後的版本為準)，以及政府不時以書面訂明或作出的與計劃／項目有關的所有規定、指示及命令，即構成愛滋病信託基金受託人與該申請獲批者獲基金撥款的全部條款及條件(“撥款協議”)。

42. 撥款協議所涵蓋的事項包括(但不限於)獲撥款者的義務、撥款金額的發放、審計帳目的開設、及提早終止協議條款。即使有任何具爭議性的地方，愛滋病信託基金不會預先把撥款發放給申請獲批者。直至愛滋病信託基金受託人與申請獲批者成功建立撥款協議時，愛滋病信託基金才會把撥款發放給申請獲批者。如成功撥批資助的申請人在批准書發出後十四天內仍未以書面簽署“接受愛滋病信託基金撥款確認書”及送回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將視申請人為已拒絕接受撥款，該申請亦會作撤銷論。

審批准則

43. **醫療和支援服務**申請須符合下列條件才會獲得資助：

- (a) 可直接令病患者和其家人受惠；
- (b) 有明確的範圍並可獨立推行；

- (c) 附有影響分析和推行方案的申請；
- (d) 備有詳盡計劃和開支預算；
- (e) 有記錄良好、能按時完成計劃而又不超支的人士或機構推行；以及
- (f) 建議書所列出的所有服務/活動不會與醫院管理局、衛生署、非政府機構、學術組織、專業團體提供的服務/活動以及/或其它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得悉的愛滋病信託基金已資助的服務/活動重迭。

44. **宣傳和公眾教育**申請須符合下列條件才會獲得資助：

- (a) 可顯著預防愛滋病；
- (b) 可灌輸預防愛滋病的正確概念；
- (c) 有明確的範圍並可獨立推行；
- (d) 附有影響分析和推行方案的申請；
- (e) 備有詳盡計劃和開支預算；以及
- (f) 有記錄良好、能按時完成計劃而又不超支的人士或機構推行。
- (g) 建議書所列出的所有服務/活動不會與醫院管理局、衛生署、非政府機構、學術組織、專業團體提供的服務/活動以及/或其它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得悉的愛滋病信託基金已資助的服務/活動重迭。

45. 在考慮計劃／項目建議書時，會充分考慮以下因素：

- (a) 建議的計劃／項目是否有明確的需要；
- (b) 計劃／項目的性質和範圍是否符合愛滋病信託基金的目標；
- (c) 有關計劃資助申請，建議的計劃是否符合在**第 10-11 段**所述的基本要求和著重優先行動領域；

- (d) 有關計劃資助申請，申請在**第 9 段**所述的 6 個高風險社群計劃資助會優先考慮：
- i. 男男性接觸者；
 - ii. 愛滋病病毒感染者；
 - iii. 注射毒品人士；
 - iv. 少數族裔人士；
 - v. 男跨女跨性別人士；
 - vi. 女性性工作者及其男性顧客；
- (e) 是否有清晰和相關的目標；
- (f) 非研究活動是否適當；
- (g) 是否有適當的評估及監控方案；
- (h) 資源是否有效運用；
- (i) 措施的科學根據；
- (j) 有關計劃／項目是否可以引起公眾對愛滋病病毒／愛滋病的關注；
- (k) 計劃／項目的覆蓋面及直接受益人數；
- (l) 建議計劃／項目的實施時間表有否妥善安排，可行及合理；
- (m) 建議預算是否合理，整體上是否具成本效益以及每一項支出有適當的理據闡釋；
- (n) 申請人的技術和管理能力；
- (o) 申請人在進行有關計劃／項目／研究以及籌辦同等規模活動方面的往績和經驗；
- (p) 建議的計劃／項目是否更適合由其它來源資助；以及
- (q) 建議的計劃／項目會否與其它社區項目重迭。

46. 在考慮研究建議書時，會充分考慮以下因素：

- (a) 研究者的資格／相關經驗；

- (b) 研究對公共衛生的重要性；
- (c) 研究及分析的方法是否適當；以及
- (d) 資源是否有效運用。

47. 基礎科學研究，例如愛滋病病毒／愛滋病的分子／基因研究，將不獲考慮。

48. 獲撥款者在發佈關於受資助研究的資料前，必須事先得到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的准許。委員會保留獲得所有研究資料(包括原始資料、結果、成果和建議)的權利。

開支預算項目

49. 申請人須依照“個別項目的財政預算”或“財政預算”部分(即是申請書的丁部分)的格式，提供整個計劃／項目的詳盡細項預算。申請人須提供適當的財政理據。預算可包括員工開支、傢俱及設備費用、培訓費用及行政費用。申請人必須確保這些開支項目與現行市價相符。購買設備與家具的費用應計入行政費用。如行政費用佔預算總額的 5% 以上，申請人須提供理據。撥款將包括執行獲批計劃／項目的所有支出，但審計費用並不計算在內。然而，下列項目一般將不獲考慮：

- (a) 雜費或雜項開支
- (b) 茶點
- (c) 遣散費

50. 附件所載的『愛滋病信託基金申請－定價標準表』列出推行計劃／項目的員工薪幅範圍。所申請的職位必須遵從所列的相應職銜薪幅。申請人須在申請表格上提供擬開設職位的詳情，包括聘用條款、

員工數目、最低學歷及資歷要求。

51. 申請人必須確保所預算的員工開支足夠應付所有雇用員工的開支(例如強制性供積金、員工保險)。

52. 申請人如向基金申請助學金用作訓練、修讀或研究相關學科，則須清楚顯示修畢課程後會對該計劃／項目有所裨益，例如申請人會學以致用，從事與愛滋病病毒有關的工作。申請人如獲基金資助修讀建議的課程，則可能須參與協助非政府機構的工作，或進行社區教育服務，以分享所學的專門知識。

53. 資助金不得用作開設常額職位或支付經常性開支。推行獲批計劃／項目的員工必須以公開公平的形式招聘。獲批款人須取得員工的同意向基金提交他們的學歷資料。更改人力資源的要求必須以書面形式提出並提交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未經授權的人力資源變更將導致撤回或終止撥款。

54. 獲撥款者在採購與計劃／項目有關的物品和服務時，須要求多個供應商提供報價(請參閱第 55 段)，以符合公平競爭原則，並鬚根據既定準則作出評估，以確保過程公開和物有所值。

(a) 獲撥款者及其員工不應令自己處於其個人、財務、商業或其他利益，與或可能與獲撥款者在妥善執行計劃／項目方面的職責或政府的利益有所衝突的境況(“利益衝突”)。

(b) 獲撥款者須促致其代理人及次承辦商向獲撥款人申報任何利益衝突，而一旦申報存有利益衝突，獲撥款者須立即採取合理措施，減輕和消除所申報的衝突或潛在衝突。

(c) 獲撥款者執行計劃／項目時須公正無私，不得偏袒獲撥款者、其

員工，或某代理人或次承辦商有個人或其他利益的任何特定建議書、競投或投標。

(d) 獲撥款者須立即向委員會通報所有可合理地認為會引致利益衝突的事實，尤以獲撥款者徵求或提出或舉薦的任何建議書、競投或投標已出現或可能出現利益衝突的情況為然。

55. 採購物品和服務的價值如：

(a) 不超逾 5 萬港元，則須取得多於一份的書面報價單，並應選擇價格最便宜的報價；以及

(b) 5 萬港元以上但不超逾 143 萬港元，則至少須取得五份書面報價單，並應選擇價格最便宜的報價。

(c) 超過 143 萬港元，須預先獲得委員會書面同意。

(d) 獲撥款者可以現金或消費卡購買有急切需求的物品和服務，唯每次購買的總價值不能超過港幣 5,000 元，並且需獲得級別不低於項目主任或同等級別人員的授權，並證明此項支出是必需及價格合理的。獲撥款者需妥善存檔相關的證明。

56. 有關傢俱及設備費用，請參閱**第 76 段**。

財政安排

57. 獲撥款者只可依照經批准的預算執行該計劃／項目，不得將撥款用於其它用途。如申請人預期計劃／項目會帶來收入，則必須在申請書上說明。

58. 獲撥款者必須在一家香港持牌銀行開設有息港元戶口，獨立存放

基金批撥的款項。獲撥款者在收到撥款後，須在指定項目帳戶中支付及保存未支用的款項。獲撥款者不得為了任何目的而提取撥款所產生的利益。於計劃／項目推行期間所產生的銀行利息收入，必須歸還愛滋病信託基金，而不得用於計劃／項目中。**第 26 段**所述的不適用於此利息收入，並且不得用作抵銷超出獲批准撥款的任何虧損。計劃／項目的預期收入將在計算撥款淨額時，用作抵銷開支總額。獲撥款者須將計劃／項目所產生的所有收入存入指定的銀行帳戶。只有獲撥款的機構的獲授權代表，才可以從該戶口支取款項。除下文**第 61 段**規定外，尚未使用的款額必須一直存放於該戶口內。

59. 開設獨立銀行戶口的要求並不適用於政府部門、大學及公營機構。上述各機構可以將撥款存入機構的一般銀行帳戶。在這種情況下，申請人要開設分類帳的帳戶，以便另外列明計劃／項目的收入及支出。

60. 計劃／項目開始日期前所引致的開支，不會獲愛滋病信託基金發還。為免產生疑問，愛滋病信託基金不會就計劃／項目支付任何撥款以外的費用、成本、開銷及支出。事先未經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的書面批准，不得重新分配撥款或者修改獲批准計劃／項目的內容(即使不涉及額外撥款)。(詳情請參閱**第 87 至 89 段**。) 委員會有權根據情況轉變或新增資料而對撥款金額作出修改，委員會若發現任何違反申請指引條款或違規情況時，可以隨時修改、暫停或終止撥款。

61. 所有尚未使用的撥款，包括自收到撥款後至銀行帳戶停用之日應計的所有利息以及其它收入，無論是否仍然保存在**第 58 段**所述的銀行帳戶中，都必須在計劃／項目結束或被提前終止後盡快交還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支票抬頭寫“AIDS Trust Fund”)。所有超出獲批准的撥款金額的虧損，須由獲撥款者承擔。

62. 在理據充分的情況下，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可按撥款協議停止向獲撥款者發放款項或向其取回已發放的款項。

63. 獲撥款者須同意遵守撥款協議中列明的撥款條件，並承諾如果違反任何撥款條件，必須將機構收取的全部撥款交還愛滋病信託委員會或愛滋病信託基金受託人。

64. 獲撥款者必須同意，銀行向受託人表示收到款項之證明，足以代替獲撥款者之收款證明，再者，獲撥款者提出與此段不付的撥款要求或指示，對受託人並無約束力。

針對項目撥款的財政安排

65. 百分之九十的獲批准撥款會在秘書處收妥“接受愛滋病信託基金撥款確認書”後發放。獲撥款者必須在項目結束或被提前終止後兩個月內以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滿意的方式，提交活動報告和最後報告，並於項目結束或被提前終止後六個月內，提交**第 73 至 75 段**所述的審計帳目及審計師報告。其餘百分之十的撥款會在委員會批准後發放。審計帳必須由項目的負責主管(請參考甲申請表的乙部份)或首席研究員(請參考乙申請表的乙部份)核實，並由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第 50 章)第 22 條註冊成為專業會計師的獨立審計師審核，或由機構內部的審計師審核並簽署所需的審計師報告。以上安排須視乎有關機構的性質而定。(詳情請參閱**第 73 至 75 段**。)

針對計劃撥款的財政安排

66. 第一年的百分之一百撥款會在秘書處收妥“接受愛滋病信託基金

撥款確認書”後發放。

67. 第二年的首百分之五十撥款會在第二年開始時發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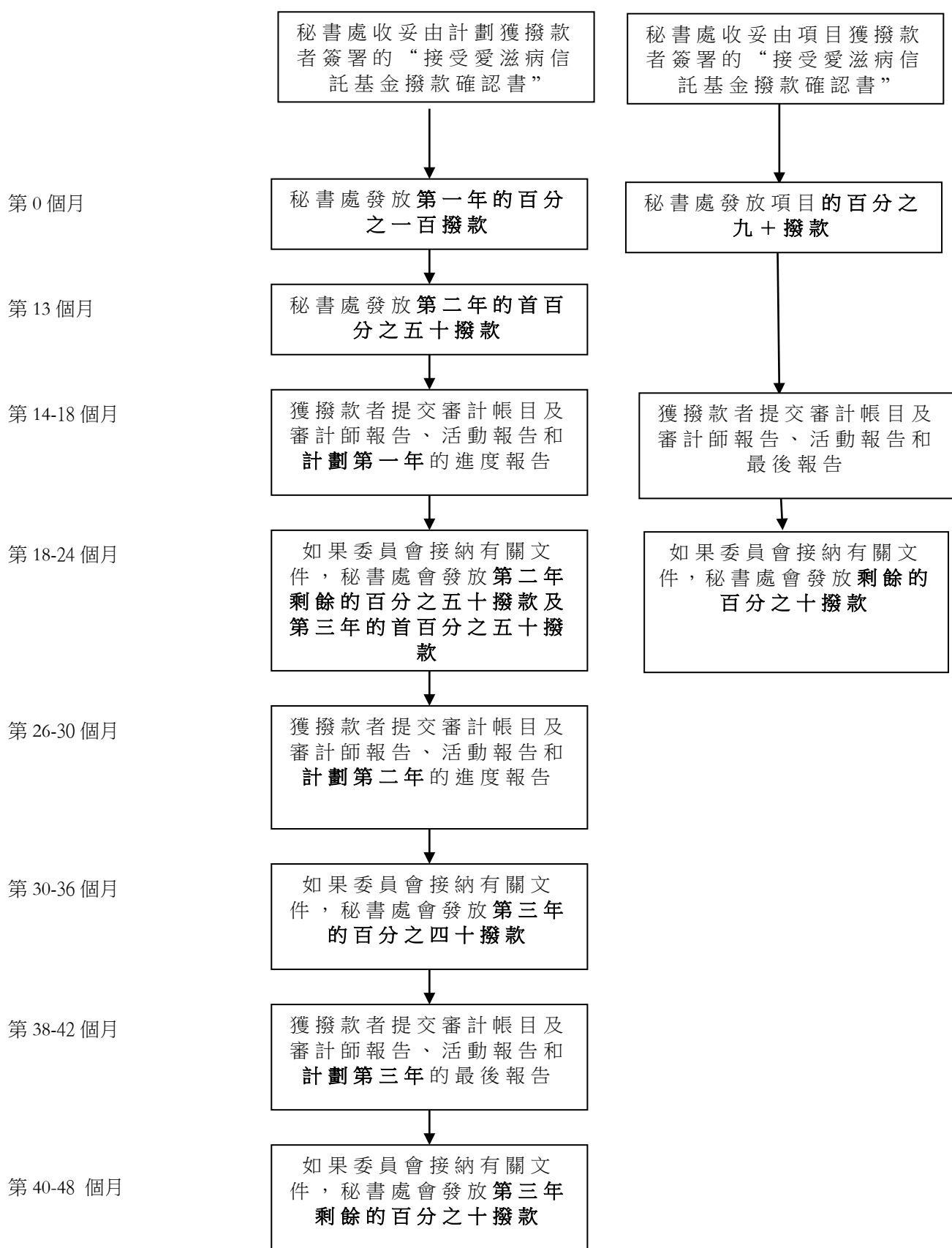
68. 獲撥款者必須在計劃第二年開始後的兩個月內，以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滿意的方式，提交**第一年**的活動報告和進度報告，並於計劃第二年開始後的六個月內，提交**第 73 至 75 段**所述的審計帳目及審計師報告。如果委員會接納有關文件，**第二年剩餘的百分之五十撥款及第三年的首百分之五十撥款**會在計劃第二年的中期發放。

69. 獲撥款者必須在計劃第三年開始後的兩個月內，以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滿意的方式，提交**第二年**的活動報告和進度報告，並於計劃第三年開始後的六個月內，提交**第 73 至 75 段**所述的審計帳目及審計師報告。如果委員會接納有關文件，**第三年的百分之四十撥款**會在計劃第三年的中期發放。

70. 獲撥款者必須在計劃結束後的兩個月內提交**第三年**活動報告和最後報告，並於計劃結束後的六個月內，提交**第 73 至 75 段**所述的審計帳目及審計師報告。如果委員會接納有關文件，**第三年剩餘的百分之十撥款**會獲發放。

71. 下列流程圖(二)顯示項目及計劃撥款的流程：

流程圖(二)：愛滋病信託基金項目及計劃撥款的流程



註：撥款安排取決於項目及計劃的時限(僅供參考)

會計規定

72. 獲撥款者必須備存與獲批准的計劃／項目有關的簿冊、帳目，以及相關的記錄和資料。這些記錄在計劃／項目結束後仍須保留七年，並且可在任何合理時間供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及審計署的授權人員查閱。

73. 獲撥款者須在計劃／項目結束或被提前終止後六個月內提交審計帳目。審計帳目須包括收支帳目表和審計師報告。帳目涵蓋的期間為計劃／項目開始日至計劃／項目結束或被提前終止日。

74. 除第 75 段適用的情況外，審計帳目須由計劃／項目的負責主管(請參考甲申請表的乙部份)或首席研究員(請參考乙申請表的乙部份)核實，並由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第 50 章)第 22 條註冊成為專業會計師的獨立審計師審核。審計師必須就獲撥款者在資源運用方面有否遵守以下各項，提出專業意見，包括：政府的規定(包括保存有關的簿冊及相關的記錄，編制適當的收支帳目表)、撥款協定中的全部條款及條件、本申請指引及政府在計劃／項目進行期間所發出的書面規定、指示及命令。審計師必須就獲撥款者有否依從政府所訂立的所有要求，提出專業意見。當中包括：

- i. 適當地保存相關的簿冊及記錄，以證明該計劃/項目是根據撥款協定而執行；及
- ii 收入和支出賬戶是正確無誤的；及
- iii 獲愛滋病基金所資助的僱員，其工資符合“愛滋病基金申請指引的定價標準”所規定的最低學歷/資格要求；及

- iv 獲批資助的項目沒有從其他基金來源重覆獲得資助，當中包括僱員的工資；及
- v 符合撥款協定及本申請指引的全部條款和條件，並遵從政府在該計劃及項目進行期間，政府所發出的書面規定、指示及命令

75. 備有內部審計師的機構，包括大學、政府部門或公營服務機構，可由內部審計師審核帳目及簽署審計師報告。

76. 傢俱及設備費用須在收支帳目表中記錄。傢俱及設備的擁有權將授予給獲撥款者，但是在計劃／項目結束或被提前終止的三年內，政府有權要求獲撥款者轉讓傢俱和設備的擁有權並交出這些傢俱及設備給政府，而其成本及所有開資必須由獲撥款者資付。

77. 獲撥款者必須償付及支付他們的審計師。但因審計愛滋病信託基金撥款所引致的額外費用(審計師的報酬)可向愛滋病信託基金申請發還(這些審計費用並非計劃／項目撥款的一部分)，項目的上限為\$8,000港元，而計劃的上限為\$16,000港元，但須獲得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批准。

成效監控及評估

78. 申請人若認為撥款不足以完成項目的所有目標及指標，則不應接受獲批准的撥款。

79. 獲撥款者必須確保會達到計劃／項目的目標及指標、履行責任及

按照撥款協議條款及條件運用撥款。如獲撥款者未能履行相關責任，則計劃／項目的撥款可能會被延遲或終止。

80. 申請人必須在申請表上列明監控及評估方案，以確保計劃／項目達到預期目標，並具體說明評估計劃／項目成效的方法。評估應著重計劃／項目的過程、結果和影響，並應盡可能以量化的方式衡量。申請人可考慮向服務物件進行調查，以確定計劃／項目的成效。

81. 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成員或秘書處人員可隨時視察計劃／項目的推行情況。委員會成員及/或秘書處職員可能出席或參加獲委員會資助的任何活動和項目，而事前不一定作出通知。獲撥款者須協助安排視察。

進度報告及最後報告

82. 進度報告及最後報告必須包括一份活動報告、**第 73 至 75 段**所述的審計帳目及審計師報告，以及並列實際與預算開支的收支結算表。如最後／進度報告內未有提及，則活動報告內應闡明項目的內容大綱、活動的進展、成效和限制以及隨後階段的計劃。如未能提交充足的資料和完整的報告令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滿意，計劃／項目的撥款可能會被延遲或終止。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沒有義務提示或建議獲撥款者在撥款協議中的義務。而且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對因數據不足或違反撥款協議而導致延遲撥款發放/終止概不負責。另外，在適用的情況下，審計費用的單據須與其它報告一併提交，以方便發還款項。

83. 填寫進度報告和最後報告時須緊遵既定格式。隨附的額外資料的

篇幅不得超過三張 A4 紙。除最後報告和活動報告外，額外提交的資料將不會被視作最後報告的一部分。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並無義務考慮獲撥款者提交的額外資料。如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需要額外資料，基金秘書處會另外與獲撥款者聯絡。

84. 進度報告和最後報告的表格已上載於愛滋病信託基金網頁：

<https://www.atf.gov.hk/tc/progress/progress.html>

有關項目撥款

85. 獲項目撥款者須提交以下報告項目：

- (a) **最後報告**須在預定的項目完成日期後兩個月內提交，提交的報告須令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滿意；
- (b) 涵蓋整個項目時期並經執業會計師審核的**帳目報表**，其正本連同 2 份副本須在預定的項目完成日期後六個月內提交。設有內部審計部門的機構，包括大學、政府部門或公營服務機構，可提交由內部審計師審核的帳目報告。

有關計劃撥款

86. 獲計劃撥款者須提交以下報告：

計劃第一年：

- (a) **計劃第一年的進度報告**須在計劃第二年開始後兩個月內提交；

- (b) **涵蓋計劃第一年**並經執業會計師審核的**帳目報表**，其正本連同 2 份副本須在計劃第二年開始後六個月內提交。設有內部審計部門的機構，包括大學、政府部門或公營服務機構，可提交由內部審計師審核的帳目報告；

計劃第二年：

- (c) **計劃第二年的進度報告**須在計劃第三年開始後兩個月內提交；
- (d) **涵蓋計劃第二年**並經執業會計師審核的**帳目報表**，其正本連同 2 份副本須在計劃第三年開始後六個月內提交。設有內部審計部門的機構，包括大學、政府部門或公營服務機構，可提交由內部審計師審核的帳目報告；

計劃第三年

- (e) **計劃第三年的進度**，須在計劃完成後兩個月內提交；
- (f) **涵蓋計劃第三年**並經執業會計師審核的**帳目報表**，其正本連同 2 份副本須在計劃完成後六個月內提交。設有內部審計部門的機構，包括大學、政府部門或公營服務機構，可提交由內部審計師審核的帳目報告；。

計劃／項目內容或已獲批准項目的改動

87. 如須修改計劃／項目內容，申請人必須以書面形式提交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這些要求可能導致撥款延遲發放，秘書處對此概不負責。未事先得到委員會的書面批准，不得調配計劃／項目已獲批准的開支項目，亦不得修改計劃／項目中已獲批准項目(不涉及額外撥款)的任何內容。如未經授權而對計劃／項目作出任何改動，撥款將被取消或終止。

88. 申請一經委員會批准，追加資助或額外撥款的申請將不獲考慮。

89. 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有權根據情況的轉變而修訂撥款金額。若委員會發現任何違反申請指引條款或違規情況時，可隨時修訂、暫停或終止撥款。

免責條款

90. 所有以獲愛滋病信託基金資助計劃／項目撥款製作的物品（包括網頁、視聽材料、聲音紀錄、圖像和文字資料）均須載有「本項目／計劃的愛滋病病毒預防部份由愛滋病信託基金贊助。本物品的內容只代表本機構的意見，並不代表愛滋病信託基金的立場。對於任何因使用本物品所載的任何資料，或因參與本贊助項目／計劃而引起或與之有關的任何申索、索求或法律責任，愛滋病信託基金概不負責。」

分享資料及答謝聲明

91. 所有與獲資助計劃／項目有關的宣傳資料或刊物，均須載有答謝愛滋病信託基金的聲明。

92. 獲撥款者將被視為已同意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及政府使用、複印或公佈資助計劃／項目結果及任何有關資料。

93. 公眾可透過紅絲帶中心或愛滋病信託基金網頁，獲得受撥款資助計劃／項目的聯絡人姓名、位址、電話號碼、傳真號碼及計劃／項目詳情。

94. 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或會不時舉辦公眾分享會，檢討愛滋病信託基金的運作進度，並讓獲撥款者交流和分享在推行成功計劃／項目和鼓勵實踐最佳做法方面的經驗。獲撥款者或須出席這些分享會。

終止

95. 當下列情況：

- (a) 委員會有理由相信，獲撥款者或代撥款者沒有遵從撥款協定內的有關條款及條件；
- (b) 委員會書面要求獲撥款者完成撥款協議內訂明的結果及成效，而獲撥款者未能於收到書面通知三十天內完成相關要求；
- (c) 委員會有理由相信，申請表內不正確或不完整的陳述，而該陳述影響到原先的批款決定；
- (d) 委員會有理由相信，獲撥款者的目的和活動不再與計劃/項目的目標相符；

委員會可行使絕對酌情權，並在不損害獲撥款者的累算權利和訴訟下，以書面通知獲撥款者三十天內終止計劃／項目。相關機構將在基金委員會發出終止計劃／項目通知書後的兩年內禁止向基金申請任何資助。申請人如欲再次申請撥款，須於兩年後向基金委員會提交能釋除基金委員會疑慮的報告，並提供證明機構已作出相應改善的依據。基金委員會會按個別情況，重新考慮申請人的申請。

申請及查詢

96. 如對申請基金撥款或其它事宜有疑問，可與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秘書處聯絡：

地址：	愛滋病信託基金秘書處 轉交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 緊急應變及項目管理處 九龍亞皆老街 147 C 號 4 樓
聯絡電話：	2125 2099
傳真號碼：	2760 0563
電郵地址：	atf@dh.gov.hk
網址：	http://www.atf.gov.hk

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秘書處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